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解除 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大耀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耀实业”）持有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安爱众”）78,7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6.39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74,50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比例为94.66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质情况

广安爱众于2021年1月18日收到股东大耀实业的通知书，大耀实业把质押给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78,700,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股份被解质或解冻情况

股东名称	大耀实业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3,750,000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.76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30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1年1月15日
持股数量	78,700,000股
持股比例	6.39%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74,50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94.6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6.05%

2、经与大耀实业确认，本次解除质押的部分股份用于股份交易。

二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大耀实业	78,700,000	6.39%	78,700,000	74,500,000	94.66%	6.05%	0	0	0	0
合计	78,700,000	6.39%	78,700,000	74,500,000	94.66%	6.05%	0	0	0	0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19日